

天津地铁 9 号线车辆段场平交道口钢轨两侧加装橡胶垫块项目候选成交供应商
公示

(招标编号: ZCYY-CG-09-25-001)

公示结束时间: 2025 年 01 月 24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天津地铁 9 号线车辆段场平交道口钢轨两侧加装橡胶垫块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天津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58.929040 万元, 质量: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 大铁建设工程(天津)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60.008792 万元, 质量: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 铁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60.027904 万元, 质量: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天津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

中标候选人(大铁建设工程(天津)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

中标候选人(铁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天津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大铁建设工程(天津)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铁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天津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正常;

中标候选人(大铁建设工程(天津)集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正常;

中标候选人(铁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正常;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现将该项目的候选成交供应商予以公示, 接受社会监督, 如有异议请按照相关法律、法

规的规定，向采购人提出异议，否则，采购人将发放成交通知书。

三、其他

本项目采用非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因网站格式限制，本采购项目的公示内容以此部分为准：

天津地铁 9 号线车辆段场平交道口钢轨两侧加装橡胶垫块项目候选成交供应商公示

（采购编号：ZCYY-CG-09-25-001）

公示结束时间：2025 年 1 月 24 日

一、评审情况

1、候选成交供应商基本情况

候选成交供应商第 1 名：天津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响应报价为 589290.40 元，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全部工作。项目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之后进入 1 年质保期，质保期届满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合同履行结束。

候选成交供应商第 2 名：大铁建设工程（天津）集团有限公司，响应报价为 600087.92 元，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全部工作。项目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之后进入 1 年质保期，质保期届满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合同履行结束。

候选成交供应商第 3 名：铁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响应报价为 600279.04 元，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全部工作。项目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之后进入 1 年质保期，质保期届满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合同履行结束。

2、候选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候选成交供应商(天津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候选成交供应商(大铁建设工程（天津）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候选成交供应商(铁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3、候选成交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候选成交供应商(天津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候选成交供应商(大铁建设工程（天津）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候选成交供应商(铁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4、候选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情况

候选成交供应商(天津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评审情况：正常；

候选成交供应商(大铁建设工程（天津）集团有限公司)的评审情况：正常；

候选成交供应商(铁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评审情况：正常；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现将该项目的候选成交供应商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如有异议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采购人提出异议，否则，采购人将发放成交通知书。

三、其他

1. 采购人坐落在天津市的天津地铁 9 号线车辆段场平交道口钢轨两侧加装橡胶垫块项目，通过询比采购的方式，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进行评审，共 4 家供应商参加。
2. 项目规模及采购范围：天津地铁 9 号线胡家园车辆段、新立停车场共有 35 股道的停车库线路道口钢轨与道床中间存在较大缝隙，存在安全隐患，现需对 35 股道的停车库线路道口进行改造，铺装橡胶轮缘槽，减小钢轨与道床之间的缝隙。详见采购文件。
3. 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全部工作。项目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之后进入 1 年质保期，质保期届满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合同履行结束。

四、监督部门

供应商在采购过程中如有异议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受理单位：天津致诚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受理负责人：颜燕，电话：022-65702785，受理地点：天津市东丽区津滨轻轨停车场致诚运营公司新立综合楼。

五、联系方式

采购人：天津致诚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东丽区津滨轻轨停车场致诚运营公司新立综合楼

联系人：颜燕

电话：022-65702785

电子邮件：JTGCqifabu@126.com

采购代理机构：天津城市轨道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才智道 36 号轨道交通集团大楼 1508 室

联系人：冯培、刘冰

电话：63183299/63183199

电子邮件：tjcgzxzb@163.com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异议受理单位：天津致诚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受理负责人：颜燕，电话：022-65702785，受理地点：天津市东丽区津滨轻轨停车场致诚运营公司新立综

合楼。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致诚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东丽区津滨轻轨停车场致诚运营公司新立综合楼

联 系 人：颜燕

电 话：022-65702785

电子邮件：JTGc@ifabu@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城市轨道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西青区才智道 36 号轨道交通集团大楼 1508 室

联 系 人：冯培、刘冰

电 话：63183299/63183199

电子邮件：tjcgzx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